

內政部 函

地址：105404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2段342
號(國土署)
聯絡人：李育禎
聯絡電話：8771-2656
電子郵件：yvonnelee@nlma.gov.tw
傳真：

受文者：社團法人桃園市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1月26日

發文字號：內授國更字第1150801033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二 (1151019431_1150801033_115D2004427-01.pdf)

主旨：本部訂於115年2月2日（星期一）舉辦「老宅延壽機能復
新計畫」巡迴說明會，敬請貴單位派員參加，請查照。

說明：

一、總統114年10月23日公布「中央政府因應國際情勢強化經濟
社會及民生國安韌性特別預算案」，其中編列50億元特別
預算辦理老宅延壽機能復新計畫，協助屋齡30年以上4至6
樓公寓，以及6樓以下透天住宅的高齡建物進行修繕，就其
室內外空間給予經費補助，為宣導該計畫內容，爰舉辦說
明會。

二、說明會資訊如下：

(一)時間：115年2月2日（星期一）下午2時30分至4時30
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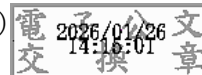
(二)地點：桃園市桃園區公所4樓禮堂舉行（地址：桃園市桃
園區縣府路7號4樓）。

(三)隨函檢附說明會議程資訊，請桃園市政府民政局及桃園
區公所轉知轄內里長及里民踴躍出席，並採網路線上報

名，請參閱附件報名資訊。

正本：立法委員萬美玲國會辦公室、立法委員牛煦庭國會辦公室、桃園市副議長李曉鐘服務處、桃園市議員凌濤服務處、桃園市議員詹江村服務處、桃園市議員黃瓊慧服務處、桃園市議員余信憲服務處、桃園市議員陳美梅服務處、桃園市議員林政賢服務處、桃園市議員黃婉如服務處、桃園市議員李光達服務處、桃園市議員于北辰服務處、桃園市議員張碩芳服務處、桃園市議員黃家齊服務處、桃園市議員楊進福服務處、桃園市議員林志強服務處、桃園市議員王仙蓮服務處、桃園市議員張秀菊服務處、桃園市議員簡志偉服務處、桃園市議員陳瑛服務處、桃園市議員蘇偉恩服務處、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桃園市政府建築管理處、桃園市政府住宅發展處、桃園市政府民政局、桃園市桃園區公所、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桃園市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新北市建築師公會、中華民國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租賃住宅服務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公寓大廈管理維護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銀行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桃園市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

副本：本部國會組、發言人室、民政司、建築研究所、國土管理署(住宅發展組、建築管理組、公關室)、財團法人台灣建築中心(均含附件)



內政部「老宅延壽機能復新計畫」巡迴說明會 桃園市場次

一、緣起：

內政部將針對 30 年以上 4 樓至 6 樓公寓及 6 樓以下透天住宅，就其室內外空間給予經費補助，提供管線更新、建物立面修繕、屋頂防水與隔熱、新增無障礙設備等改善措施，使房屋經由適當的修繕強化機能，讓長者可以在宅安心養老，避免再面臨換屋的困擾，為擴大宣導推廣成效，桃園市場次說明會訂於 115 年 2 月 2 日（星期一）假桃園市桃園區公所 4 樓禮堂舉行（地址：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 7 號 4 樓）。

二、說明會議程規劃：

(一)主辦單位：內政部、內政部國土管理署。

(二)協辦單位：桃園市政府。

(三)受託單位：財團法人台灣建築中心。

活動時間	活動內容	機關單位
14：30~14：40	長官致詞	內政部
14：40~15：00	老宅延壽機能復新計畫說明	內政部國土管理署
15：00~15：30	老屋修繕及都更整建維護案例介紹	新北市建築師公會副理事長 黃森田建築師
15：30~16：30	民眾意見交流與 Q&A	與會單位名單如下： 1、桃園市政府代表。 2、立法委員及桃園市桃園區議員。 3、桃園市桃園區里長。 4、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桃園市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新北市建築師公會、中華民國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租賃住宅服務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

		民國公寓大廈管理維護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及中華民國銀行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 5、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內政部(民政司、建築研究所、國土管理署)、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與桃園市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等單位。
16：30~	活動結束	

三、說明會活動聯絡窗口：

主辦單位	內政部國土管理署
	紀先生：02-8771-2555 吳小姐：02-8771-2736
受託單位	財團法人台灣建築中心
	蕭先生：02-86676111 分機 2232
	陳先生：02-86676111 分機 2317 夏先生：02-86676111 分機 2795

四、說明會報名連結及注意事項：

- (一)報名方式：說明會採無紙化網路線上報名，以減少紙張資源浪費。請參加說明會之機關單位及人員，至以下連結線上報名或掃描 QR-CODE：

<https://forms.gle/iqDmmjgHiawKLwY68>



- (二)注意事項：為響應節能減碳政策，請自備環保杯，以及攜帶說明會通知資料與會。

五、說明會場地交通資訊：

考量桃園市桃園區公所及周邊停車空間有限，建請多利用大眾運輸

前往與會，建議路線如下所示：

(一) 搭乘公車：

- 1、**環狀藍線**：桃園火車站前站出來後，面對中正路走到復興路左轉直走約 150 公尺過民權路口後，搭乘市區公車環狀藍線（民權路口站），至桃園區公所下車即可，車程約 10~15 分鐘。
- 2、**免費市民公車**：府前線（低底盤電動巴士），本公車上車地點位在桃園火車站前站，出站後即可供搭乘，下車地點於桃園市政府大門，再從市政府步行至本公所約 2 分鐘路程。（例假日停駛）
- 3、**桃園區公車**：從火車站出來，面對中正路走到復興路口（肯德基）左轉在肯德基旁邊的公車站牌可搭乘 1 路，1 甲，101，107 公車搭至 "市政府" 站下車（車程約在 10~15 分左右）其中 1 路（桃園-中壢）公車平均 5~10 分就有一班車。

(二) 高鐵桃園站：搭桃園客運 106 路

高鐵桃園站→中厝→新莊國小→廟前→胡厝→愛國一路→大同街口→上大竹循原路至永安路口→博愛街口→民族路口（終點站），建議您在終點站下車，然後至中正路與復興路口的桃園客運站，換乘 1 路，1 甲，101，107 公車市區公車，至市政府站下車。



桃園市桃園區公所位置示意圖